

2022 年度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组织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本区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实施监督，配合做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完成区委、区政策和市医保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增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促进健康榕城建设。

（十一）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机关党群工作等机关日常运作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党风廉政、政务公开工作。承担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等工作。承担机关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组织拟定医疗保障工作规划计划并实施。承担全区医疗保障相关数据的管理、统计分析及精算等工作，推进医疗保障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

（二）综合业务股（基金监管股）。组织实施医疗救助工作，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等管理办法，负责指导全区医疗保障定点机构管理。组织实施药品、医疗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实施监督。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风险识别、预警和防控机制，拟定应对预案。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58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545.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588.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46,588.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11
总计	30	46,588.15	总计	60	46,588.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588.12	46,588.11	0.00	0.00	0.00	0.00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	2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2	21.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45.41	46,545.40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0	59.2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588.12	46,588.11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	3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7	2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2.77	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 基金的补助	45,487.26	45,4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 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补助	45,487.26	45,4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68.32	76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68.32	76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8.49	198.48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501	行政运行	173.86	173.85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588.12	46,588.11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8.23	1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14	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14	3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1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7	1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588.03	223.26	46,364.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	26.1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2	21.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45.33	180.56	46,364.7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0	6.78	52.4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588.03	223.26	46,364.77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	6.78	27.18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7	0.00	22.47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7	0.00	2.77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5,487.26	0.00	45,487.26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5,487.26	0.00	45,487.26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768.32	0.00	768.32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68.32	0.00	768.32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8.41	173.77	24.63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73.77	173.77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40	0.00	6.4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588.03	223.26	46,364.77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23	0.00	18.23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14	0.00	32.14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14	0.00	32.1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16.5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7	16.5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58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14	26.1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545.33	46,545.3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57	16.5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588.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588.03	46,588.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10	0.1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6,588.13	总计	64	46,588.13	46,588.1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588.03	223.26	46,364.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	26.1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7	25.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92	21.9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5	4.0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7	0.1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45.33	180.56	46,364.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0	6.78	5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	6.78	27.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7	0.00	22.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7	0.00	2.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588.03	223.26	46,364.77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5,487.26	0.00	45,487.2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5,487.26	0.00	45,487.26
21013	医疗救助	768.32	0.00	768.3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768.32	0.00	768.3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8.41	173.77	24.63
2101501	行政运行	173.77	173.77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40	0.00	6.4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23	0.00	18.2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14	0.00	32.1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2.14	0.00	3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7	16.5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7	16.5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588.03	223.26	46,36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7	16.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1
30101	基本工资	76.45	30201	办公费	1.93
30102	津贴补贴	59.1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4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53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9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5	30207	邮电费	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0.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9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5.10		公用经费合计	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46,588.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6,588.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588.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38.68 万元，增长 4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2 年中央和省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增加，二是因机制体制优化，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划归榕城区后划转相关财政资金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1 万元，增长 9.6%。主要变动情况：是基本户利息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46,588.15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46,588.0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3.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3 万元，增长 9.8%。主要变动情况：因 2022 年增加了 3 名工作人员，故相应增加了工资、津贴补贴及正常办公经费等。

2. 项目支出 46,364.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18.54 万元，增长 47%。主要变动情况：因机制体制优化，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划归榕城区后划转相关财政资金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6,588.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588.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38.68 万元，增长 4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2 年中央和省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增加，二是因机制体制优化，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划归榕城区后划转相关财政资金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6,588.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588.0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9,389.31 万元，增长 71.3%；主要变动情况：因机制体制优化，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划归榕城区后划转相关财政资金支出增加，编制 2022 年年初预算时，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尚未划归榕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数为 0，不可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三公”经费没有发生额，没有预算数。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三公”经费没有发生额，没有上年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没有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部门没有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52万元，下降47.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财政资金紧张，拨入单位正常办公经费减少，则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2022

年项目支出共 46364.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部门组织对“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8.3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帮助困难群众获得基本医疗保险服务，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我部门组织对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588.0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我部门积极履职，强化管理，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全年预算数 27198.72 万元，执行数 46,588.0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1.3%。主要变动情况：因机制体制优化，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划归榕城区后划转相关财政资金支出增加，编制 2022 年年初预算时，原空港经济区社会事务尚未划归榕城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巩固参保率、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医保基金监管能力、较好地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及认识还不够深入具体。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提高认识，加深对绩效目标和各项指标的理解，逐步细化，提升绩效目标的可实现性。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自评：2022 年中央及省

级财政共下达我区(含原空港區)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共 4502 万元, 执行数为 768.32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成效缓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目前只有低保、特困等特殊人群的一次救助实现“一站式结算”, 低保、特困等特殊人群的二次救助和支出型困难群众的一、二次救助只能通过手工零星的方式进行结算, 未能实现通过系统报盘进行拨付, 流程追踪较困难, 人工机械性较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请市级医保部门进一步优化医保系统功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